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采藝多媒體控股有限公司

Brilliant Arts Multi-Media Hold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0)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點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點票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采藝多媒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二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告所載之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均以點票方式表決。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負責點票之監票人。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28,203,503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普通決議案之股份總數。合共49,660,226股股份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東持有。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點票方式正式通過。有關決議案之點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報告及本公司核數師報告	49,660,226 (100%)	0 (0%)
2.(a)	重選李燦華先生為執行董事	49,660,226 (100%)	0 (0%)
2.(b)	重選何家維先生為執行董事	49,660,226 (100%)	0 (0%)
2.(c)	重選梁偉民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49,660,226 (100%)	0 (0%)
2.(d)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9,660,226 (100%)	0 (0%)
3.	重新委聘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9,660,226 (100%)	0 (0%)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買賣股份	49,660,226 (100%)	0 (0%)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股份	49,660,226 (100%)	0 (0%)
6.	將本公司購回之股份面值加入根據第4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之授權	49,660,226 (100%)	0 (0%)
7.	更新計劃授權限額	49,660,226 (100%)	0 (0%)

由於各項決議案獲得50%以上之票數贊成，故所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采藝多媒體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燦華

香港，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李燦華先生及何家維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偉民先生、文剛銳先生及許尊雄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一切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bamm.com.hk。